

2023年场地租赁计划 球场租赁合同(实用7篇)

当我们有一个明确的目标时，我们可以更好地了解自己想要达到的结果，并为之制定相应的计划。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计划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场地租赁计划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场地一事，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有关事宜，特订立如下协议：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_____市_____区
(县)_____场地，面积_____平方米，主要用途_____（以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为准）。

库房：无（ ）；有（ ），库房_____平方米，库房位置_____。

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场地配套设施有_____。

租赁期限：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免租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须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租赁场

地的使用权。

承租期满前_____天，若乙方希望继续承租，应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考虑乙方的承租权利，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办理续租手续，逾期告知视为放弃。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租赁标的物灭失或不适于继续使用，本合同自发生不可抗力之日起自动终止。

一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每年租金上涨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

付款方式：

月付：_____元/月，每月_____日支付当月租金。

季付：_____元/季，每季度第一个月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一个季度（三个月）租金。

年付：_____元/年，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一年租金。

甲方向乙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税务机关认可的正式发票或收据，否则乙方有权拒付租金。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缴纳保证金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依约退还场地并结清各项费用。乙方若有欠款现象（包括管理费、水电费、煤气费、应向甲方支付的款项等），甲方有权在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上述欠款的，乙方应及时补足。若无任何欠款，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天内，无息返还乙方保证金。

如因乙方原因而导致合同解除、终止的，甲方将不予返还保证金。

甲方负责投保的范围

为：_____，
受益人为_____，保费由_____方负担。

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

为：_____，
受益人为_____，保费由_____方负担。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5、应对市场进行商业管理，维护并改善市场的整体形象，包括：
：对商品品种的规划和控制、功能区域的划分、商品档次的定位、商品经营的管理及质量管理；服务质量管理；营销管理；形象设计；市场调研；公共关系协调；纠纷调解；
人员培训；_____。

6、应对市场进行物业管理，并负责市场内的安全防范和经营设施的建设及维护，包括：建筑物（包括公共区域及租赁场地）的管理及维修。

场地租赁计划篇二

承租人(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精品建材展位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展位

乙方承租甲方精品建材展位,面积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年_____个月。

第三条 租金

租金标准为每年_____元,租金按年支付。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 2、为乙方提供展位及相关配套设施和展示条件,保障乙方正常展示。
- 3、对展位进行管理,包括展位的规划和控制、功能区域的划分、商品档次的定位、质量管理、服务质量管理、形象设计监督、公共关系协调、人员培训等。
- 4、对展区进行物业管理,负责展区内的安全防范和经营设施

的建设及维护。

5、租金中包含展位租赁费、物业费、电费、供暖费等所有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亮证照经营，同时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或产品质量检验认证证书等相关材料。

3、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经营活动，自觉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4、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展位制作费用。

5、爱护并合理使用展区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6、按照各级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7、将展位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展位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出卖营业执照。

8、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9、非乙方承租展位范围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不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因违法经营被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吊销、收回经营证照的。
- 2、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展位，经甲方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 3、将展位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展位的。
- 4、逾期10日未支付租金的。
- 5、违反甲方制订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 6、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按照租金20%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其他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展位致使乙方不能正常展示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 2、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1%的违约金。

第八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展位不适于使用或租用时，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

如果展位无法复原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续租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展位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1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十条 租赁展位的交还

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5日内将租赁的展位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未按照约定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按租金1%的标准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字盖章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方制订的规章制度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规章制度的内容与合同约定相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但国家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

执一份。

场地租赁计划篇三

甲方：（租赁）

乙方：（承租）

为保护耕地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规范耕地管理和承包地种植经营行为，按照生态优先、优化种植结构，发展避灾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的现代生态农业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耕地的使用管理

为对耕地进行科学、合理、统一、严格管理，甲方对乙方租赁的全部耕地属于成都市龙泉驿区规划确定并纳入国家的基本农田，实行最严格的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允许乙方自主决定种植品种和耕种方式，以市场为导向，实行宜粮则粮，宜经则经，充分提高耕地产出效益，鼓励以水为中心的基本农田改造，提高耕地单产效益。

第二条 租赁面积、位置

甲方租赁给乙方耕地位于成都市区，总面积约2000亩，四至界限分别为（以实际标注为准）。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时间共10年，从20 年2月1日起至20 年1月31日止，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另行议定。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数额和缴纳方式

按照先缴费后使用，一年一交，三年一议价的方式缴纳租赁费，租赁费头两年每年800元/亩，于每年12月10日前将下一年租赁费以现金方式全部结清，20 年至20 年租赁费为1200元/年、亩。三年重新议价时，不涉及经营权变更。

租赁期间乙方全部投入建设大棚温室种植地的，甲方不增收租赁费，如国家、地方投入配套建设的按实际情况适当增收租赁费，具体费用增收事宜由补充合同约定。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承包所有耕地行使租赁权、监督权。
- 2、有权收回乙方不按合同约定经营的耕地。
- 3、制止乙方实施损害耕地资源和其它资产的行为。
- 4、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赁费。
- 5、在租赁期终止后，有权提出新的租赁标准，选择确定新的承租方。
- 6、耕地租赁期间，国家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以甲方作为受益主体，但龙泉驿区政府另有规定的除外。
- 7、维护乙方相关合法权益。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依法享有对租赁的耕地资源经营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如在租赁期内对所租赁的耕地进行了基本农田改造，对改造形成的资产如电网、水利设施等由乙方全部投入建设的，在租赁合同到期后享有处置权。

- 2、乙方对耕地可依据市场需求，自主安排生产经营方式。
- 3、租赁期内不得对耕地进行流转，在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对原租赁的耕地有继续租赁的优先权。
- 4、按本合同的约定缴纳租赁费。
- 5、执行龙泉驿区耕地管理政策，保护和合理利用耕地资源，防止沙化退化，不得越界经营，滥垦草原。
- 6、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到管理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规范的企业法人执照及相关手续。经营时要按照区示范农场标准进行建设。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在租赁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四川省及成都市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 2、乙方违约不按时缴纳租赁费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 3、乙方违约私自对耕地进行流转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4、乙方有违反国家、自治区及管理区耕地管理政策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交由农业执法部门依法进行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5、乙方如果在规定期限内（7日内）不能办理相关的企业规范注册手续，在取消租赁资格的同时，按所缴纳保证金的10%

收取违约手续费。

6、乙方如果在二年内不能达到区现行生态农业示范标准的，年租赁费按正常标准上浮30%收取。

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它事项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字盖章）： 乙方代表人（签字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场地租赁计划篇四

甲方为发展农村经济，充分利用当地的山场资源优势，提高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经甲方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甲方决定将闲置的荒山荒坡土地的使用权和经营权租赁给乙方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该村位于 的荒山租赁给乙方作为种植造林。

二、租期25年。

三、租金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120元。

四、付款方式：本协议公证后，乙方一次性将二十五年租金付清给甲方。

五、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付给山场相关权利人，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甲方与村民的矛盾一切后果与乙方无关，由此影响了乙方的生产经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乙方租赁甲方山场用于中药材、造林等农林种植开发，但需要甲方协助或提供与租赁山场有关的手续、资料的，甲方有义务提供和协助。如乙方进行林业种植开发，乙方有自主挖掘、采伐权，挖掘林木时可带走保湿泥球。

七、租赁期限内甲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乙方使用承租的山场提出任何异议，如果有情况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甲方不得阻断乙方种植生产灌溉所需水源，乙方在租赁地界内所建之蓄水库归乙方管理。同时，在租赁期内，乙方种的农作物甲方不能破坏，并且不能套种，如甲方造成乙方的农作物损坏，由甲方赔偿。

八、在租赁期内，涉及乙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同时，在合同租赁期内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自主经营权和使用权。

九、乙方在生产经营中需经过甲方其它道路通行时，甲方应当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乙方享有无偿通行权，如甲方村民干涉，由甲方负责解决。

十、乙方有权在使用租赁的土地上建筑固定设施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乙方开发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甲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一、甲方应尊重乙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经营活动；乙方利用租赁山场产生的一切后果全部归乙方。该地块在乙方租赁种植期间，如遇政府征收、征用，地面作物补偿和建筑物及其他设施的补偿全归乙方所有。

十二、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山场，

地面作物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所建固定设施无偿移交给甲方；如乙方需要租赁，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

十三、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可以向南陵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此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丙方：（签字）

年 月 日

场地租赁计划篇五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摊位从事农产品贸易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得胜农贸市场号摊位，面积平方米，用于咸菜零售。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20xx年10月1日起至20xx年9月30日止，共计壹年

第三条续租

本协议续租适用以下第种方式：

1.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凭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协议。
2. 租凭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凭期满前4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四条租金

租金共3000元，实行一年支付制，以现金为租金支付方式。

第五条保证金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

第六条甲方权利义务

1. 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 协助各组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3. 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4. 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第八条乙方权利义务

1. 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
2. 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 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费。
4. 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不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5. 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6. 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7. 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上述范围内进行广告宣传。
8. 租凭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第九条协议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应按照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1. 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第2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 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2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3. 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4. 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管理等费用的。
5. 违反保证金协议的有关约定的。
6. 未经甲方同意连续30日未开展经营或活动的。

第十条补充与附件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盖章）：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人（盖字）： 授权代表人（盖字）：

日期：

场地租赁计划篇六

甲方：_____（出租方）

乙方：_____（承租方）

双方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一事，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出租房屋的坐落位置、面积以及其他情况

1、本合同所出租房屋坐落在___市___区_____号

2、房屋的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

3、所出租房屋的房屋产权编号：_____。

第二条：房屋内部的装修情况及主要设备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需要写明内的装修情况及主要设备情况，如：房屋为简易装修，其内设备为xxx□

第三条：房屋租赁的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月/年）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天，如乙方需要继续承租，需要向甲方提供提出，由甲方决定是否继续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内，如甲方出卖房屋，应提前___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___天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如乙方逾期不予答复，那么视为其放弃该权利。

第四条：租金及其交纳方式

每月租金___元，大写_____。

租金按月交付。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一季度的租金。

以后每月__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个季度的租金。

第五条：押金

押金___元，大写_____。该押金用于保障房屋内的设备完好，如出现设备损坏的现象，甲方有权按照市场价格扣除相应的赔偿款。

如合同期满，乙方没有损害房屋内的设备，则甲方应该在合同期满日如数退还。

第六条：房屋修缮和装修

甲方应保证房屋符合合同约定的使用用途，保证正常的水电供应，如出现漏水、墙面自然脱落、水电无法正常供应等对乙方正常使用房屋具有影响的情形，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的__天之內予以解决。否则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在使用过程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和装修情况，否则视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房屋出卖

租赁期间如甲方出卖房屋，乙方又不愿意购买，则甲方应保证乙方可以继续租赁，直至租赁期间届满。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有下列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有权依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1) 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的；
- 2) 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 拖欠租金__月。

3、乙方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的，应支付__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4、一方如果具有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除应向守约方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损失外，还应该支付__元违约金。

第九条：优先承租权

租赁期间届满后，如甲方继续出租房屋，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如租赁期间届满后，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甲方应给予一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的房租与约定的房租一样。

第十条：免责条件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互补承担责任。实际租金按入住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规定具体情况可以协商）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先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房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公安部门备案一份。

第十三条：房屋产权证复印件、甲乙双方双方身份证的复印件为本合同附件。附随合同之后。

___年___月___日 ___年___月___日

场地租赁计划篇七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一、山场范围

- 1、甲方愿意将四界清晰无争议的山场出租给乙方经营。
- 2、甲方拥有合法产权无林木的荒山山场，共计 亩。山场位于： ，小地名： ，林班号为： 。其四界分别为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

二、租赁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山场的用途

本次租赁的山场按双方要求用于种植 。

四、租金

根据 年 月 日甲、乙双方协商结果，一致同意，以每亩每年 元，按租赁山场面积 亩计算，一次性向甲方交清 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元。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签订租赁合同后，此山场使用权归乙方，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山场。
- 2、乙方在合同期内开发经营时，甲方应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甲方不得在乙方租赁的山场内毁林开垦、砍伐植物、采石、开矿、取土、盖房、修路等任何破坏山场林地行为。
- 3、乙方在经营时不得在野外违章用火，一旦发生火灾和损失，乙方应采取措施，并及时处理，或向当地有关部门报告，甲方应及时协助乙方采取积极措施处理不良情况。

六、其它条款

- 1、合同生效后，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2、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即生效。
- 3、本合同如发现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双方须严格履行。
- 4、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和溪南镇人民政府、林业站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